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8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7年5月25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泥岗西洪涛路17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世华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回避。**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董事李庆平、高级管理人员刘文苑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5月25日